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举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免除黄杰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根据中国裁判文书网及公司收到的判决书显示，公司董事黄杰负有以下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朱辉刚向黄博、宁晓艳提供借款 4,000 万元，邓天洲、黄杰、公司、青岛中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前述借款 2018 年 4 月 27 日到期，因黄博、宁晓燕逾期还款，朱辉刚提起诉讼，法院判决黄博、宁晓艳偿还朱辉刚借款本金 4,000 万元并支付利息，邓天洲、黄杰、公司、青岛中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由于公司董事黄杰个人负有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公司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免除黄杰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认为黄杰已不适合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免去黄杰所担任的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免去黄杰董事职务后，黄杰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免去黄杰董事职务不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1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张涛先生投弃权票，原因为无法证实在该笔债务的履约情况及黄杰实际未偿还债务金额。

董事黄杰先生投反对票，原因为免除理由未经查证。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免除黄杰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由于公司总经理黄杰个人负有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公司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免除黄杰公司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会认为黄杰已不适合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在董事会免去黄杰总经理职务后，黄杰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表决结果：7 票同意，1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张涛先生投弃权票，原因为无法证实在该笔债务的履约情况及黄杰实际未偿还债务金额。

董事黄杰先生投反对票，原因为免除理由未经查证。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王杰玥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1 票反对，2 票弃权。

独立董事程仕军先生投弃权票，原因为对王杰玥女士不了解。

董事张涛先生投弃权票，原因为无法证实在该笔债务的履约情况及黄杰实际未偿还债务金额。

董事黄杰先生投反对票，原因为免除理由未经查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请总经理的公告》（临 2021-108），敬请投资者查阅。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1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张涛先生投弃权票，原因为无法证实在该笔债务的履约情况及黄杰实际未偿还债务金额。

董事黄杰先生投反对票，原因为免除理由未经查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1-107），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